

附表一：選手國內競賽獎勵金基準表
(元)

單位：每人／新臺幣

名次 競賽種類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
全國運動會	300,000	150,000	120,000
全民運動會 全國身心障礙 國民運動會 全國原住民族 運動會	180,000	90,000	60,000
備註：團體賽按競賽規程或比賽規則規定之獲頒獎狀選手人數，其獎勵金以個人項目選手獎勵金百分之五十發給。			